

重庆医科大学 2020 年编外聘用人员 招聘简章（第五轮）

因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人员，招聘相关事宜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贯彻民主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。

二、招聘计划

本次共招聘 4 名编外人员，招聘岗位和条件详见《重庆医科大学 2020 年编外聘用人员岗位需求表（第五轮）》（附件 1）。

三、招聘范围及对象

（一）应聘人员需满足下列基本条件

1.基本要求：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；工作积极主动，严谨认真，勤奋踏实，责任心强；身心健康。

2.年龄要求：30 周岁及以下（年龄截止到本通知发布之日前一天）。

3.学历要求：全日制普通高校 2020 年应届毕业生、具有研究生及其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。

4.能力要求：具有较强的文字写作能力、计算机应用能力、团队协作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和服务意识。

5.专业要求：医学类、管理学类、统计学类、心理学类或教育学类专业。

(二) 具有下列情形的人员不属于本次招聘范围:

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; 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, 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;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; 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; 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; 现役军人; 在读的非 2020 年应届毕业生; 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录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。

四、聘用待遇

编外聘用期间实行劳务派遣, 签订派遣合同; 待遇为 6000 元/月, 购买五险。本待遇包含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绩效奖励、工作餐及本人应承担的保险费用等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应聘者自简章发布之日起至本人所报考岗位要求的报名截止时间前(详见《岗位需求表》附件 1), 向指定邮箱(详见《岗位需求表》附件 1) 投递应聘材料。应聘材料包括: “重庆医科大学编外人员应聘申请表”(附件 2)、本人身份证(护照)、已经取得的所有学历及学位证书(国/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者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/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)以及招聘部门所需的其他材料的扫描件, 相关扫描件打包压缩上传至附件, 邮件主题和附件命名格式均为“最高学历毕业学校+专业+学位+姓名”, 材料不齐全或不清晰将不予受理。

应聘人员必须按要求如实填报本人情况，填报内容如有不实，将取消应聘资格。

六、考核方式

资格初审通过后，将通过邮件通知应聘者是否进入资格复审和考核。考核将采取笔试、面试、试岗等形式，对应聘人员进行综合考核。最后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考核时间及地点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七、纪律要求

公开招聘编外人员，是补充和选拔人才的渠道，对招聘工作中的各个环节，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回避制度，严肃人事工作纪律，严禁徇私舞弊，确保招聘工作顺利进行。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用工部门及有关人员的责任；应聘人员提交的个人材料如有失实，部门和学校有权取消其聘用资格，将其退回派遣公司并免责。

本招聘启事由重庆医科大学教务处、国际医学院分别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1. 重庆医科大学 2020 年编外聘用人员岗位需求表（第五轮）

2. 重庆医科大学编外人员应聘申请表